

# 假老板“群”里发话，会计被骗100万

省公安厅提醒：谨防克隆微信群及微信好友诈骗

## 诈骗过程示意图



制图/陈海冰

本报海口10月10日讯（记者良子 通讯员洪瑛）在克隆的企业微信群里，一帮骗子假冒公司领导及同事，经过层层铺垫，诱骗财务人员按“领导”指示转出100万元。日前，海南某制药有限公司的会计林某因疏忽大意被网络诈骗100万元。报案后，海口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刑警大队通过快速止付，挽回50万元。

日前，犯罪分子假冒林某的同事王某，微信请求林某加其为好友（现实中林某与王某双方已经是微信好友，犯罪分子通过下载王某的头像照片，将该照片用于实施诈骗微信的头像），

林某通过验证后，又被该假同事拉进一个假冒的该公司微信群。在这个假的微信群里，多个骗子分饰公司不同人员进行聊天。其中假冒的领导要求林某与一客户联系，需要谈合作上的事，并提供了电话号码。林某打电话过去，对方称与该公司的合作不成，需要把之前预付的100万元退回。

就在这时，微信群里的假领导发来一个转账汇款截图，显示此前公司给该客户的转账金额为100万元。随后该假领导要求林某从公司账户转出100万元，由于当时公司领导刚好不在，林

某未与领导汇报，就直接转账了。

到了下午，林某遇到领导，就给领导汇报上午的工作，说给那客户转账了100万元，结果领导说没有这方面合作。这个时候，林某才知道是被骗了，随后报了警。

接到报案后，开发区警方立即通过公安部电信诈骗快速止付平台止付，也就是冻结骗子账户。经调查，该笔100万元的款项到骗子的账户后，随即被分成50万元一笔，共计两笔转到二级账户，其中一笔在账户中消费掉，另外一笔被成功止付，挽回50万元。

这是公安部启动快速止付以来，

海南成功止付受骗金额最大的一次。海口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刑警大队大队长徐世丰介绍，警方对该网络诈骗团伙进行调查，在云南西双版纳抓获其中一名犯罪嫌疑人。经调查，该团伙实施了多起网络诈骗，其中一起在河南省焦作市，涉案金额100多万元。

林某为何会上当？警方介绍，林某所在公司原本制定了严格的财务制度，规定支出大额款项需由公司负责人签字。林某认为领导不在公司，没有按财务规定办理，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

微信群为何会被克隆？主要是由

于个人或公司信息泄露，或被骗子盗取。骗子通过复制微信群里领导及同事名称、头像克隆公司微信群，在群里与受害人沟通，骗子模仿工作场景层层铺垫，最后实施诈骗。这些骗子应该提前对公司的人员构成、职务等有了解。骗子贴出的转账汇款截图很容易伪造。

省公安厅提醒，克隆微信群或冒充微信好友是一新型的诈骗手段，群众谨慎加人为好友，谨慎加入微信群，如有想加自己为好友的，一定要电话问清楚，如果有人在微信群里让你转账，最好当面核实，以免被骗。

**定安一客车撞上电动车致2人死亡 司机涉嫌毒驾**

本报定城10月10日电（记者良子）今天6时35分，黄某驾驶一辆小型普通客车沿定安县城的见龙大道由东往西行驶至中心市场路段，遇前方同向由吴某伟驾驶载着妻子苏某梅的电动车，黄某驾驶从后方碰撞该电动车，造成苏某梅当场死亡、吴某伟受伤送往医院抢救无效死亡的事故。

事故发生后，定安交警迅速赶到现场进行调查，并将肇事司机当场控制。据了解，死者吴某伟和妻子苏某梅都是50多岁，是定安县定城镇南村村委会杨迈村人。

据警方调查，黄某涉嫌毒驾，警方对其进行拘留后，将按交通事故的程序对其进行处理。事发后，黄某的家属将5万元丧葬死亡费交给死者家属处理后事。目前事故原因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海口丁村路口3车追尾4人被困 琼山消防及时破拆施救**

本报海口10月10日讯（记者丁平 通讯员王咏）今天下午，海口市琼山区丁村路口与大园路交界处，3车发生连环追尾事故，造成4名人员被困，情况十分紧急。琼山消防及时赶赴现场救援，被困人员成功救出。

14时52分，海口市消防指挥中心接到报警：丁村路口与大园路交界处发生车祸，有人员被困。指挥中心立即调派琼山中队1辆抢险救援车、1辆8吨水罐车、1辆12吨水罐车，18名消防官兵赶赴现场处置。

14时57分，琼山消防员赶到现场后，发现3辆事故车停在路中间，分别是一辆中巴车、一辆大巴车、一辆小轿车，其中最后面的中巴车因撞击受损严重，车上有4人被困（3名男性、1名女性），并且中巴车司机及副驾驶位置的两位男士的头部不同程度受伤。

前方大巴车和小轿车并无大碍，只是小轿车后挡玻璃全碎了，无受伤被困人员。

随后，琼山中队抢险班利用破拆工具对中巴车实施破拆，抢救被困人员；灭火班配合抢险班进行抢救被困人员并做好现场警戒工作。救援人员利用液压剪扩器及铁铤对中巴车门进行破拆。

经过近10分钟的紧张救援，被困者终脱困。目前，事故原因还在调查中。

**上海诈骗逃犯海口办证落网**

本报海口10月10日讯（记者良子 通讯员张秀辉）昨天上午，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办证中心迎来了节后办证高峰，办证柜台前排满了人，一名男子正在办理出入境证件时，被几名突然出现的民警控制了起来。不过是办证而已，这名男子为什么会被警方盯上呢？

据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办证中心副主任梁志华介绍，当时这名男子在办理出入境证件时，发现在输入这名男子信息的时候，出现了两个人名，一个是海南的身份证杨某国，另一个是广东的身份证郭某。

在公安部门的系统中，一个人怎么会在两个地方用不同的名字呢？这一情况引起了办证中心工作人员的注意，通过技术手段，梁志华查出了这名男子在来海南之前的姓名，与网上追逃的一名逃犯重名，都叫郭某。梁志华怀疑，这名男子海南身份证件上“杨某国”不过是用来掩饰逃犯身份的一个幌子。

随后，金宇派出所的民警赶到了现场。将这名男子当场控制了起来。这名男子的真实身份是涉嫌诈骗逃犯。郭某系2002年上海发生的一起票据诈骗案在逃人员。

据郭某交代，早在2004年郭某就更名换姓来到海口，办理了一张海南身份证件。

**便衣警察街头擒两贼**

本报海口10月10日讯（记者良子 通讯员张秀辉）今天13时20分，海口市龙华便衣警察大队六中队接到指挥中心指令：有路人举报称在海口市大同路友谊天桥处有两名男子正准备行窃，要求龙华便衣队员到场。

13时23分，便衣队员赶到现场展开搜索，便衣队员在友谊天桥上往解放西方向发现两名可疑男子（其中一人身穿红色上衣，一人身穿蓝色白点上衣），走在一起对过往的女士进行跟踪且不断回头东张西望。便衣队员果断分头尾随对两名可疑男子进行跟踪，13时30分许，在靠近解放西友谊天桥上梯口处，两名男子选中目标，上前伸手将一名过路女子挎包内手机扒窃得手，与此同时便衣队员立即冲上前去，当场将两名男子抓获。

据了解，两名扒窃嫌疑人戴某宏（男40岁，海南儋州人），欧某伦（男36岁，海南儋州人）。便衣队员现场从嫌疑人戴某宏裤子口袋搜缴赃物苹果手机一部，现金420元。从欧某伦身上口袋搜缴现金1800元。



新型电动车智能管理系统亮相海口

10月8日，在海口市琼山区某小区，新型电动车智能管理系统亮相。据了解，该系统利用先进的智能充电管理系统进行管理，不仅能有效避免电动车乱停乱放、拉线充电造成起火等安全隐患，还能对电动车进行防盗报警等。本报记者 张杰 摄

## 为方便电动车通行 海口将对100处人行道进行降坡改造

达到50多万辆，电动车现已成为市民出行的重要交通工具，电动车交通管理问题也越来越大，特别是早晚高峰时段交通繁忙的主要路口路段，由于电动车数量多且扎堆通行，在有限的通行条件下通行效率低，直接影响机动车的通行效率，甚至造成交通拥堵。

记者在市区各路段看到，在人行道出入口没有做降坡处理的交叉路口，路缘石高出路面5到10厘米，有的市民电动车骑不上去被挡住，而更多骑电动车的市民则直接被挤到机动车道，与机动车

车辆混行，交通安全隐患大。

“海口市政府领导对路口降坡改造非常重视，把这项工作视为一项民心工程。”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詹锋介绍，路缘石只要降几厘米，就可以方便广大市民驾驶电动车顺畅通行，虽说不是大规模工程，但对于百姓非常实用。

为提高电动车在交叉路口及路段的通行效率，根据海口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工作部署要求，海口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在国庆期间组织完成海府路与蓝天路口、国贸路与玉沙路口及海秀路

沿线等21处交叉路口人行道降坡工程。降坡完成后，电动车可借用行人道右转通行或等待过街通行，这样增加了电动车的过街等待区域，从而提高通行效率。经现场观察，交叉路口及路段人行道降坡改造效果明显。

据了解，下一步海口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将对全市主要路口路段电动车可通行人行道进行调研，计划分批对龙昆南路—南海大道—红城湖路、长堤路—滨江路—白龙北路、国兴大道—美苑路—文坛路等100处路口路段人行道进行降坡处理。

## 以免费体检为诱饵，非法集资6000多万元 邦家海口公司负责人受审

本报海口10月10日讯（记者丁平 通讯员王禄元）今天上午，海口美兰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高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被告人高某某，化名高蓉，女，四川省省中江县人，案发前系广东邦家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海口第一分公司负责人。

根据检方指控，高某某（另案处理）等人于2002年12月起，先后在广东省广州市注册成立广东绿色世纪健康产业连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广东绿色世纪健康产业连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海口第二分公司（已决议解散）、广东邦家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海口第一分公司（以下简称“邦家租赁海口分公司”）、广东邦家健康产业超市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上述分公司实际由一套人马进行运作。

2008年至2012年5月期间，邦家海口分公司以宣传保健、免费体检、组织老年人活动为名，由员工在马路

上等公共场所将老年人带至该公司办公地点进行免费体检，向其销售保健产品、办理预付消费卡吸收为会员。

之后该公司又以客户签订一些聘用合作协议和办理会员消费卡，投资该公司可获得年利率12%至30%左右的高额收益为诱饵，变相吸收公众存款。经司法会计鉴定，邦家海口分公司非法吸收的资金为6219.97万元。

高某某从2008年2月起到2011年间，以高蓉的名义在绿色世纪公司海珠店、绿色世纪海口分公司、绿色世纪烟台分公司先后担任主管、经理、总监助理、市场副总监等职。2012年2月底——5月在邦家租赁海口分公司

担任负责人工作，负责管理海口公司的市场运作、日常经营、给客户和员工宣讲等。在其任负责人期间，邦家海口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约人民币518.4万元（不含转单）。高某某在邦家系列公司工作期间非法获得工资、业绩提成约二十万元。

据了解，作案时，高某某化名高蓉。2015年5月26日，高某某自行到公安机关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

检方认为，高某某在蒋某某等人的指挥下，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变相吸收公众存款，扰乱金融秩序，数额巨大，其行为已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

法院将择日宣判。



消防队员正在调试“水上快速救生船”。本报记者 丁平 摄